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现根据深交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8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光启技术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6,690.0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13元，共计募集资金689,4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0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84,4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汇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623.6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83,776.3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7,153.94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以及现金管理业务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353.6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41,930.43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以及现金管理业务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2,741.04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84,771.7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以及现金管理业务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2020

年底到期于 2021 年 1 月 5 日、6 日转入募集资金专户的理财本金及收益 40,187.18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2018 年 12 月 14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子公司深圳光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启超材料”)连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2017 年 7 月 11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8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化运营中心网络建设项目的议案》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议案》,将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光启超材料变更为保定光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超材料”)。本公司连同保定超材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本公司连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佛山顺德光启尖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光启”)、沈阳

光启航空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光启航空装备”）于 2019 年 7 月 1 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启超材料。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本公司连同光启超材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与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2900156209	5,414,000,000.00	996,715,473.46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2700302243		411,631,520.64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3000450391		-	活期
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165080286	1,423,763,309.96	-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2400182392		528,806,055.78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2600182393		47,966,066.83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44250100000200001759		8,724,242.89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2300487247		25,254,079.71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3200450392		8,956,883.62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3900450384		62,791,511.04	活期
合计		6,837,763,309.96	2,090,845,833.97	

注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共计发生 9,260,000,000.00 元，已赎回至募集资金账户 7,590,000,000.00

元。其中，2020年末到期于2021年1月5日、6日转入募集资金专户的理财本金及收益401,871,807.65元（其中理财收益1,871,807.65元），剩余3,355,000,000.00元未到期。

注2：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号201000165080286）已注销，募集资金余额已全部转入其他募集资金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1、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2019年4月24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共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0年4月21日将合计50,000万元资金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3、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0年1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2020年1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孙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4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0年度，本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进行现金管理业务1,134,500.00万元，已赎回至募集资金账户759,000.00万元、2020年末到期于2021年1月5日、6日转入募集资金专户理财资金40,00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为335,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购买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光启超材料	重庆三峡银行渝中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20,000.00	通知存款	2019-2-19	7天通知，暂无到期日	是
光启超材料	重庆三峡银行渝中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20,000.00	通知存款	2019-4-16	7天通知，暂无到期日	是
光启超材料	重庆三峡银行渝中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26,000.00	通知存款	2019-4-16	7天通知，暂无到期日	是
光启超材料	重庆三峡银行渝中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28,000.00	通知存款	2019-4-16	7天通知，暂无到期日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本金保障型	2019-11-4	2020-2-3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本金保障型	2019-11-8	2020-2-7	是
本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单位智能存款	5,000.00	保证收益型	2019-9-29	2024-9-29	否
本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单位智能存款	5,000.00	保证收益性	2019-12-2	2024-12-2	否
本公司	东莞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4,500.00	通知存款	2019-12-30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否
本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单位智能存款	5,000.00	保证收益型	2020-3-5	2025-3-5	否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智能通知存款	5,000.00	通知存款	2020-3-9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否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智能通知存款	10,000.00	通知存款	2020-4-29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是
本公司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3-30	2020-9-30	是
本公司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4-3	2020-10-9	是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4-21	2020-11-30	是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4-21	2020-12-17	是
本公司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大额存单	30,000.00	大额存单	2020-9-29	2020-12-29	是

购买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本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高新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9-4	2020-10-9	是
本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高新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10-16	2020-12-31	是
本公司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协定存款	6,000.00	协定存款	2020-4-29	2021-4-28	否
本公司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协定存款	5,000.00	协定存款	2020-8-13	2021-8-12	否
本公司	盛京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0	大额存单	2020-10-13	2021-1-13	否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2-4	2020-4-27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2-6	2020-5-6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2-10	2020-5-11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	大额存单	2020-4-23	2020-7-23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	大额存单	2020-4-28	2020-7-28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30,000.00	大额存单	2020-5-7	2020-8-7	是
光启超材料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高新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5-8	2020-8-10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	大额存单	2020-7-20	2020-10-20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	大额存单	2020-7-24	2020-10-24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30,000.00	大额存单	2020-8-3	2020-11-3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	大额存单	2020-10-26	2020-11-26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	大额存单	2020-11-26	2020-12-26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30,000.00	大额存单	2020-11-3	2020-12-3	是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	大额存单	2020-10-20	2021-1-20	否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	大额存单	2020-12-28	2021-3-28	否

购买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光启超材料	盛京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大额存单	30,000.00	大额存单	2020-12-3	2021-1-3	否
光启超材料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7天单位通知存款	20,000.00	通知存款	2020-4-28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否
光启超材料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7天单位通知存款	30,000.00	通知存款	2020-5-21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否
光启超材料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20,000.00	通知存款	2020-5-27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否
光启超材料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20,000.00	通知存款	2020-5-27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否
光启超材料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10,000.00	通知存款	2020-5-28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否
光启超材料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10,000.00	通知存款	2020-5-28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否
光启超材料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20,000.00	通知存款	2020-5-28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否
光启超材料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20,000.00	通知存款	2020-5-28	7天通知存款，暂无到期日	否
合计			1,134,500.0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中心项目”）、产业化运营中心网络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运营中心项目”）及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信息化项目”）、顺德产业基地项目（以下简称“709 基地”）、沈阳光启尖端装备产业园（以下简称“沈阳项目”）尚处于建设期，目前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5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光启超材料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的定期存单为控股股东关联方深圳光启合众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光启创新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计 121,5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5 月 31 日，上述担保已解除。

六、备查文件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683,776.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53.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930.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39,776.3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8.9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709 基地	是		148,593.00	16,031.73	34,228.61	23.04	2025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沈阳项目	是		36,440.00	109.03	109.03	0.30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144,000.00	144,000.00	644.66	1,870.78	1.30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运营中心项目	是		40,950.00	208.19	208.19	0.51	2021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产业化项目	是	539,776.33	-	-	5,306.75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信息化项目	是		10,459.13	160.33	207.07	1.98	2021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83,776.33	480,442.13	17,153.94	141,930.4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原拟定于 2020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由于受建设地块市政工程影响, 建设方工程设计方案需要与市政方协调后进行, 并配合相关方面已重新报规、协调地铁进场时间及施工进度, 致使研发中心项目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拟推迟至 2023 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209,084.58 万元，年末到期于 2021 年 1 月 5 日、6 日转入募集资金专户的理财本金及收益 401,871,807.65 元（其中理财收益 1,871,807.65 元），剩余 3,355,000,000.00 元未到期。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5 月，公司之子公司光启超材料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的定期存单为关联方深圳光启合众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光启创新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计 121,50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上述担保已解除。